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WANG SPECIAL STEEL COMPANY LIMITED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6)

內幕消息

關於董事委任之承諾

本公告乃由西王特鋼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4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3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23年9月14日接獲請求人士(以西王投資有限公司(清盤中)代名股東的身份行事)的請求通告(「第二次請求」)，請求董事會於股東特別大會議程中增加一項普通決議案(「額外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額外決議案。額外決議案提出，於2023年8月22日至緊接股東特別大會前的期間內可能獲委任的任何董事將被罷免董事一職，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經董事會及請求人士友好磋商，董事會已於2023年9月28日簽署書面確認（「書面確認」），以（其中包括）不可撤回地向請求人士承諾，除因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辭任而委任董事填補臨時空缺外，自書面確認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止，董事會不會委任任何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名額。

鑒於(i)書面確認以及(ii)該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已寄發予股東，請求人士已同意撤回於股東特別大會增加額外決議案的第二次請求。

由於向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存入股份可能因2023年2月17日向本公司提起的呈請而暫停，因此股份轉讓可能會受到限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如閣下對自身投資狀況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閣下自身專業或財務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健

香港，2023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張健先生

孫新虎先生

王超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邦廣先生

于叩先生